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发送给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 年半年度报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同意按照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要求相应变更公司的会计政策，并按照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进一步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

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进行调整，募集资金总额由 93,700 万元调整为 87,700 万元。

对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金额的调整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		调整后	
		预计总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万元）	预计总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万元）
1	自助智能零售终端设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83,700.00	83,700.00	83,700.00	83,7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4,000.00	4,000.00
合计		93,700.00	93,700.00	87,700.00	87,700.00

除前述变动事项外，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无其他变化。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后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后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修订稿）》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3 日